**附表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看見郵政」攝影比賽**

**參賽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同意書」**

本人就參與本攝影比賽之所有得獎作品及其數位原始檔或原稿底片之著作財產權之全部，同意溯及自公布得獎日起無償讓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華郵政公司)，並承諾對中華郵政公司及其授權利用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未曾公開發表，且未獲得任何比賽之獎項或其他單位之補助。作品如涉及著作權或肖像權之侵權或其他不法行為，概由本人自行負責。
2. 中華郵政公司依法擁有前開作品自由運用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改作、重製、編輯、公開展示、公開傳播、公開發表、公開播送、散布、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及其他營利及非營利行為)，不須另行通知及提供任何報酬，亦不受時間、地點、次數或使用方式之限制。
3.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相關規定暨本同意書之內容，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並返還全數得獎獎金及獎狀；如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中華郵政公司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責任。

此致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連絡電話：

法定代理人： (未滿20歲並須由法定代理人同意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